

华泰财险附加指定区域除外条款（B 款）

不论保险合同存在任何相反规定，兹经双方同意并理解：

- a. 对于在“除外区域”发生的；
 - b. 因在“除外区域”内发生的任何事件或事故而引起的；
 - c. 因在“除外区域”内发起或维持的任何索赔或调查而引起的；和/或
 - d. 由“除外区域”的任何政府、政府机关/机构、政府拥有/控制的企业行为所引起的
- 任何责任、损害、损失、成本、费用（或包含在任何保险协议、扩展或附加条款内的任何项目/事项），保险人及本保险合同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就本除外条款而言，“除外区域”是指明细表列明的国家或地区，包括其领土和属地及其任何州或政治分区。

如果本除外条款的全部或任何部分与本保险合同的任何其他部分发生冲突，则以此除外条款为准，但任何制裁除外相关条款仍然适用。

本除外条款中对“事件”、“事故”、“索赔”和/或“调查”的引用应以与本保险合同中使用的任何相同或类似的定义词相一致的方式进行解释。

本除外条款未约定事宜适用保险单的其他约定。